

社会共同体 的公共性建构

胡群英◎ 著

◎马克思说：“人的本质是人的真正的共同体。”

◎人的共同体的公共性回答了一个庞大的公共生活世界何以可能的问题。

◎本书讨论人类共同生活的历史形式、基本条件和属性；以公共性的建构意义来解读人类社会整体生活的基本样貌，完善社会共同体生活的基础和条件。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社会共同体 的公共性建构

胡群英◎ 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容提要

公共性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代发展的一个重要论域,本书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出发,深入思考人的活动及其存在的公共属性及其组织方式——共同体问题,它回答了“现代人类公共生活何以可能”等诸多现实公共性问题及其理论基础,不仅有助于推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同时对社会学、管理学、政治学和法学等具体学科的理论与实践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责任编辑:刘 爽
封面设计:品尚设计

责任校对:董志英
责任出版:卢运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共同体的公共性建构 / 胡群英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 - 7 - 5130 - 0625 - 5

I. ①社… II. ①胡… III. ①人学 - 研究 IV. ①C91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15012 号

社会共同体的公共性建构

SHEHUI GONGTONGTI DE GONGGONGXING JIANGOU

胡群英 著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网 址: <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 010 - 82000860 转 8101/8102

责编电话: 010 - 82000860 转 8125

印 刷: 北京富生印刷厂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字 数: 285 千字

ISBN 978 - 7 - 5130 - 0625 - 5/C · 118 (3529)

邮 编: 100088

邮 箱: bjb@cnipr.com

传 真: 010 - 82000893/82005070

责编邮箱: liushuang@cnipr.com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 9 5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序

近 30 多年来，伴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中国的社会生活发生了重大变化，一方面私人生活领域日益扩大，另一方面，一个公共生活的世界正在日常生活中凸显，这一深刻的社会转型为人们的现代社会生活和社会治理提出了一系列重要新课题。概括来说，就是人们何以共同生活在一起？人类以何过好这种共同生活？此即公共性问题。对于该问题，人们已分别在经济学、政治学、伦理学、社会学、管理学、法学等诸多领域进行了广泛研究。

哲学是时代和社会发展的概括和总结，哲学需要面对和回答时代和社会发展提出的重要课题，同时推动自身发展。改革开放新时期以来，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和哲学范式发生了重要变革和转化，其中，对中国公共生活世界和公共领域的理论思考和研究不仅推动了人们对现实生活的理解，同时也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重要进程，这些问题的讨论，成为近年来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和现代化中的重要论域，同时也成为转变马克思主义哲学范式的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视角。

胡群英同志的著作《社会共同体的公共性建构》的基本思

2 社会共同体的公共性建构

想，正是在这一理论和实践发展背景下逐步形成的，书稿也是她数年来潜心研究的成果。

在本书中，作者坚持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出发，将公共性问题的研究建立在对共同体及其与公共性二者之间关系的考察基础上。

作者强调，公共性是内在于人的存在的一种固有属性。只要人们以一定的方式共在和共处着，其中就客观地蕴涵着一定的公共属性。而人的存在的公共性总是通过人的一定存在方式，即承载公共性的实体反映出来。因此，对公共性的考察的基础和基本路径就在于：首先要确定一种具有普遍意义的人的共在共处方式。这样，对建立在实存基础上的公共性的考察，才是有价值和有意义的。那么，这个具有普遍意义的公共性的实存方式就是人的共同体形式。

作者提出，共同体是人的存在的基本方式，公共性是人的存在的根本属性。人只要存在着，就必然要与他人发生一定的联系，即人与人共在共处的关系。马克思在强调人的本质是人的社会关系的同时，也强调人的本质是人的真正的共同体，也就是说，人的共同体是满足人的真正的自我实现和自我发展的存在方式。而社会作为人的存在方式主要是就人的活动的内容和物质属性来说的，它揭示的是人对物的依赖性的总体特性，而这正是造成人的异化现象的根源。马克思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批判资本主义社会是“虚假共同体”，而提出建构“人的真正的共同体”的未

来构想。

由此，人的共同体就构成了本文立论的现实基础和逻辑出发点。本书主旨在于：通过对人的共同体的存在方式的公共性考察，揭示公共性对于人的存在的一般意义，并在此基础上尝试建构一种符合当代人类共同体生活需要的现代公共性理论框架。

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在对传统公共性思想进行细致考察的基础上，以社会共同体为例，对人的共同体公共性进行了一种结构性的分析尝试，将社会共同体公共性在结构和功能上区分为三个层面，即公共性的共在性—平等性—公有性的现实属性；公共性的公正性—和谐性—共享性的价值属性；公共性的公理性—公益性—公责性的实践属性。社会共同体公共性的这三层属性同时又构成人们在社会共同体生活中的三个基本原则，这对建构人的共同体生活世界具有重要理论指导意义，同时对建构当代中国和谐的社会共同体生活具有积极和建设性的影响。

本书立足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哲学，集中、深入地分析和研究了马克思的共同体和公共性思想，从共同体公共性视角和问题域出发，对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哲学进行了一种新的阐释，就公共性范畴和公共性问题提出了较多深入、细致而富有创见地思考，在同一研究领域中具有较鲜明的独特性和开拓性。

近年来，研究公共性问题的相关理论成果日渐增多，表明国内学术界对该问题日益重视。公共性问题归根结底是一个哲学问题，即人的类存在和类活动的基本属性和条件的问题，其中，人

的类存在和类活动的全部内容反映的就是人的共同体存在方式。因此，作者将公共性问题与人的共同体存在形式结合起来讨论，就使公共性问题的讨论变得立体、丰满，更具有实践性和解释力，这是本书选题的独特之处，而对共同体公共性问题进行的哲学式地厘清和梳理对推动公共性问题的研究和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来说，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本书反映了胡群英同志学术功底扎实，治学态度严谨，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我想这与她的学术渊源和个人努力是分不开的。她于2004年师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郭湛教授，攻读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博士学位。在接下来的三年时间里，她刻苦认真，虚心向郭教授及人大其他优秀教授求教，潜心学习和研究，发挥自身优势，脚踏实地地工作，最终完成了本书初稿——博士论文的写作。本书是在其博士论文基础上修改而成的，在它即将付梓出版之际，受作者之托为该书作序，我深为她取得的成绩而感到高兴。与此同时，理论之树常青，任何著述都是作者一个阶段思考的结果，难免有不足之处，我希望她在今后的研究道路上继续前进，取得更大成绩。

叶启绩

2011年4月于中山大学

目 录

序

导论	1
一	2
二	7
三	8
第一章 共同体：人的类存在的基本方式	11
一、必要的阐释：群体、社会与共同体	12
二、作为研究对象的人的共同体	24
三、人类共同体生活源考	75
第二章 公共性研究的理论基础和历史话语	91
一、公共性与人的类本质	92
二、西方历史文化中的公共性问题与公共性话语	97
三、中国历史文化中的公共性问题与公共性话语	115
第三章 人的共同体公共性范畴的哲学意蕴	145
一、公共性范畴的哲学内涵	146
二、公共性范畴的文化意蕴	158

2 社会共同体的公共性建构

三、公共性范畴的方法论意蕴	162
第四章 人的共同体公共性的实践本性	167
一、共同体公共性的主体条件	169
二、分工与协作：共同体公共性的内在根据	176
三、共同体公共性的空间条件	182
第五章 人的共同体公共性的一种现实形态	189
一、社会共同体与社会公共性	190
二、以社会为本位的公共性	195
三、以利益为导向的公共性	197
第六章 社会共同体公共性的结构分析	201
一、现实属性：共在性－平等性－公有性	202
二、价值属性：公正性－和谐性－共享性	222
三、实践属性：公理性－公益性－公责性	238
第七章 社会共同体的软公共性及其功能	261
一、“软公共性”：概念和问题	262
二、软公共性对于社会共同体的建构作用	268
三、软公共性的必要补充：公共权力的引入	271
结束语	275
参考文献	283
后记	294

导论

—

共同体公共性问题归根结底是一个关于人的存在的基本问题，即人作为一种类存在物如何共在和共处的问题，因而从根本来说它又是一个哲学基本问题。人在本质上是一种类存在物，而共同体则是人的类存在的基本方式。一般情况下，现实的个人总是生活在这样或那样的群体或共同体形式中。对于人类存在来说，人的群体并不是一种人的存在的有机体形式，因而它所承载的人的关系和属性也是极为有限的。人的共同体的根本特点就在于它是人类共在和共处的普遍的有机体形式。经验和事实告诉我们，只要人们以共同体的方式存在着，就会存在公共性的问题，也就是说，人类公共性往往蕴藏于人的共同体的各种现实存在之中，这是人的共同体的公共性作为一个哲学问题存在的现实基础和理论来源。

客观来说，公共性问题自有人类历史以来就存在着。在原始社会中，原始人群的采集和狩猎活动建立在每个部落共同体的活动领域划分的基础上，一旦某个部落共同体因为追赶猎物而进入了其他部落共同体的活动范围，那么，部落共同体之间就会发生争斗和冲突。这就是说，人的类存在总是建立在一定的场域和界限范围内的，它们是人类公共性发生的基础。在人类发展到农业社会以后，农业生产方式决定了人们开始在一定地域内结群定居，过着一种农业共同体的生活。农业生产的一个好处是，它使

人们在一个相对封闭的、狭窄的空间里就可以各自相对独立完成自己的劳动。没有普遍意义的交换，人类就没有大规模的交往的必要和可能，这使得人的共同体存在及其公共性问题的在人类农业时代并不具有普遍意义。

当然，在农业社会中人的生产活动和交往活动的这种总体上的孤立性与分离性，并不表明其内部就没有公共性问题，否则我们也就无法解释封建社会共同体内部的乱世和王权更迭的历史现象。这就是说，公共性问题是自古以来就困扰着人类共同生活的基本问题，只是在不同的时代条件下，其具体表现形式不同而已。

近代以来，人类历史发展中出现的工业化、市场经济、现代科学技术革命和全球化等时代性变革，从根本上改变了人类共在和共处的基本方式，标志着一个人类共同体时代的来临，而蕴藏于其中的人类公共性问题也日益成为一个时代性问题。

工业化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是我们理解近代以来人类公共性问题产生的重要历史条件。在近代以前的农业社会中，公共性问题呈现方式还相对简单，它们对于人类共同生活的影响并不突出。随着工业化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出现，交往成为需要并且日益扩大，彻底打破了人类共在和共处的原有结构和基础。工业化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直接催生出一个市民阶层，随后在西方社会中产生出一个市民社会。市民社会的出现直接导致了国家与社会的二分，即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的分离。在这两个不同的领域

中，人的共同体的存在方式也有着本质上的不同，前者构成以公共权力为核心的人的存在领域，后者则是以建立在物质生产和交换基础上的人的私权利为中心的存在领域。而随着西方市民社会的日趋发展和成熟，逐渐产生出对抗传统政治意义上的公共领域的新的历史要素和公共性力量，如商品、货币、公共舆论（媒体）等。也就是说，工业化和市场经济催生出许多新的共同体力量和公共性要素，它们使现代条件下的人类公共生活开始发生重大转型。我们在读黑格尔的《法哲学原理》和马克思、恩格斯的《德意志意识形态》等著作时就会发现，他们在对该时代的解读中，已经开始深刻地触及人类共同体与公共性的现象与实质。

人类进入 20 世纪后，现代科学技术为更广泛的人类共在共处提供了越来越多的技术手段和便利条件，使人类共同体及其公共性在一个全新的历史条件下得以存在和展开。以现代信息技术为例，通信、网络等新型的信息传递方式使人类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交往方式都在发生前所未有的变革。它不仅使传统生产和生活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制约性不断减弱，同时还催生了“虚拟经济”、“虚拟存在”和“虚拟交往”等具有时代意义的新型人类共在和共处方式。从根本上说，现代人类生活中所发生的这些重大变革，已经使得人的纯粹的私人性存在变得不再可能，个人的存在同时也是一种公共的存在。一个信息世界的背后，实际存在的是一个“不能直接相互看见”的人们共在的现实世界。从这个意义上说，阿伦特所界定的“公共的”就是能为人们所看见和听

见的观点，在现代信息技术支撑起来的人类共同体生活中开始受到质疑。

与此同时，以现代科学技术为支撑的新全球化使马克思对世界历史的预言正在变成现实。民族共同体的历史越来越成为世界共同体的历史，民族共同体的生活也构成世界共同体的生活。然而，它所带来的并不全是人类福祉，其中包含现代条件下日益复杂的各种人类冲突和斗争，这些冲突和斗争的一个根本特性就是其具有的普遍的公共性质。因为，冲突和斗争往往涉及的是全球多元主体在公共资源、公共环境、公共财富、公共安全以及每个共同体成员平等享有的生存和发展的权利与机会上的竞争与共享等根本性问题，由此引发全球范围内的财富分配不公、民族纷争、暴力和恐怖主义威胁、世界或地区局势动荡、强国侵犯弱国及其人民的基本权利等问题。革命与战争虽已不再是时代主题，但来自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和个人日常生活领域的矛盾和冲突等公共性问题日益成为人类面临的新的时代问题。

不容置疑的是，曾主导近代以来西方历史发展的四大历史合力——工业化、市场经济、科学技术和全球化，正在同一时期、同一历史场景中共同对当代中国社会发生重大影响。这一历史图景既波澜壮阔，又错综复杂，而如何面对当代中国正在发生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交往方式的深刻时代变革，以及由此引发的各种公共性问题，作为时代精神精华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必须对此进行认真的研究和思考。

应该说,现有的政治学、法学、管理学等具体学科关于公共性的研究都具有重要意义,它们对协调和整合特定领域内人们的共在共处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但是,无论是政治学、经济学、管理学还是法学,首先,它们所说的公共性一般来说都是对处于一定范围内人的特定共同体及其活动的公共属性的反映。因此,在不同学科中,人们对于人的共在共处活动这同一研究对象,往往会由于各自的研究方法和研究视角不同而有不同的认识。其次,这些具有实证性研究特点的学科在研究公共性问题时,往往存在一种可能的危险,即陷入人类具象的、杂多的公共生活的现象世界而无法自拔。因而我们坚持认为,总体性是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和方法论原则,离开了这一基本观点和方法论原则,人们就无法真正完整地理解和把握人的类存在及其公共性等根本问题。

从人的类存在出发,考察人的存在的一般问题和一般意义,是哲学特有的功能和任务。只有在哲学以一种总体性的视角对人的共同体存在及其公共性问题有了一个必要的、同时又是符合事物本质规律的认识和澄清之后,作为具体学科领域中的公共问题的研究才可能建立在坚实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前提上。与此同时,人们在认识 and 解决人类公共性问题的具体实践中才可能避免走许多弯路。而讲清事物本身的道理,正是哲学的本性所在。因此,从哲学的视角展开对共同体与公共性问题的研究,尤其具有重要意义。

二

公共性问题虽早已有之，然而，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公共性问题真正进入人类认识视野，却是近代工业化和全球化以来的事情。也就是说，公共性问题是一个由近现代人类共同生活提出的具有时代性意义的前沿问题。当康德和黑格尔揭示公共性问题的时候，他们谈的主要是知识的公共性问题（康德）和意识形态中的公共舆论问题（黑格尔），尽管工业化革命所开创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人类全球交往已初现端倪，但在当时来说，其中所蕴藏的人类更广阔的共在何以可能的公共性问题，还没有真正进入人类认识视野并作为一个政治哲学或社会哲学问题存在。

当 20 世纪两次世界大战导致的人与人、民族与民族、国家与国家之间发生的压制和奴役给人类生存造成巨大灾难之后，经过阿伦特和哈贝马斯等西方思想家的反思，一个人类实际共在和共处于其中的公共性世界及其重要意义明确而清晰地展现在我们面前。然而，公共性问题既是一个与漫长而复杂的人类共同体生活的历史密切相关的基础性问题，又是一个与波澜壮阔的当今全球化历史时代密切相连的问题，其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以及其复杂性和难度，已经成为 20 世纪后期以来世界范围内众多思想家和实践家们极为关注并正在努力探索的难题之一。与此同时，对人的共同体与公共性问题展开研究，对正处于现代科学技术、新全球化、现代化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当代中国的

社会发展和人的自我实现来说，也具有极其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三

尽管海德格尔、阿伦特、哈贝马斯等人关于人的共在和公共性问题的探讨为我们的研究作出了杰出的理论贡献，开启了当代世界思想界关于公共性问题研究的领域，但是就公共性本身来说，在理论领域还存在许多重大的悬而未决的问题，这成为本文研究的主要出发点和目标之一。为此，本书的基本结构主要围绕以下三个层面展开：第一，梳理人类公共性赖以存在的实体——人的共同体的历史与逻辑的发展，从而为公共性的研究确立一个基本的理论前提和逻辑出发点；第二，梳理人类公共性的理论资源，对公共性进行哲学的一般概括，为共同体的公共性研究奠定理论基础；第三，以社会共同体的哲学分析为例，尝试建构一种具有当代意义的人类公共性理论框架。

本书的主要章节和内容概述如下：

第一章论述了共同体何以是人的存在的基本方式的问题。它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对人的共在的三种样态，即人的群体、社会和共同体及其意义进行了必要的阐释和说明，从中凸显了共同体的共在方式对于人的存在的基本意义；二是对作为研究对象的人的共同体进行了深入探讨，其中首先梳理了人们关于共同体研究的不同路径，由此对人的共同体的概念及其内在属性进